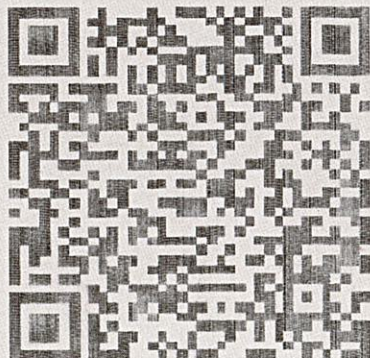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53310220250005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验证网址: <http://dnr.vn.gov.cn/vnsgwh/>

电子监管号: 5331022025YG0059514

用地单位	瑞丽市寅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瑞丽市民月成住宅小区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瑞丽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瑞政复(2024)40号
用地位置	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瑞丽市勐卯大道北侧、格仁路西侧
用地面积	23268.00平方米
土地用途	居住用地
建设规模	33511.09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项目代码: 2511-533102-04-01-296738 本证书有效期两年。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